

林語堂經典名著  
23  
林語堂著

抒  
情  
小  
品

金蘭文化出版社

林語堂經典名著 23  
林語堂著

# 抒情小品

金蘭文化出版社

## 抒情小品

林語堂編著

---

---

譯者	編輯部
發行者	許素蘭
社長	張耀光
出版者	金蘭文化出版社
登記證	局版台業字0891號
印刷者	廣同印刷廠有限公司

總經理	文旺圖書出版事業有限公司
地址	台北市農安街28之1號4F
電話	5946033-4
郵政劃撥	0789591~0「文旺圖書社」帳戶

中華民國75年4月出版

特價

---

---

版權所有 ● 翻印必究

\* 缺頁、破損、倒裝請寄回更換 \*

人間世選集 (一) 抒情小品

目錄

我所受舊教育的回憶	蔡元培	一
廠甸	豈明	四
窗外的春光	黃廬隱	九
落葉樹	程鶴西	一三
西湖記	徐志摩	一五
烏老鴉	傅東華	二一
迎神	朱湘	二六
朱湘遺札	朱湘	二九
鷄脚子	克士	三二

傘	……	窘	……	羊	……	三六
柳芽兒和榆錢兒	……	老	……	向	……	三九
河	……	甘永柏	……		……	四二
畫虎	……	朱	……	湘	……	四八
關外雜錄	……	莊	……	錯	……	五一
刀的話	……	絳	……	狄	……	五六
糴米	……	老	……	向	……	六〇
山屋	……	吳伯簫	……		……	六四
善忘者的幸福	……	馬國亮	……		……	六九
空虛	……	李又曦	……		……	七四
朱牧兒墓	……	翟象謙	……		……	七七
窗	……	翟象謙	……		……	八十
等閒	……	吳秋山	……		……	八七
雅事	……	旣	……	北	……	八九
病中情味	……	葉菲洛	……		……	九二

書店	蒲	紫	九九
一篇道地的莊稼話——掃帚	老	向	一一一
受戒	乘	岳	一一六
村聲	老	向	一一九
賣畫	阿	蘇	一二三
山居小景	李	祁	一二六
出門的事兒	窘	羊	一三八
春	風	子	一四三
夢的話	憾	廬	一四六
蘿蔔	陳	子	一五一
試徽記	李	金	一五五
秦淮	莫	一	一六一
剃頭司務	廖	人	一六三
鄉下人的春天	老	向	一六七
在火車上	陳	瘦	一七一

睡的哲學	盧壽枏	一七五
鹽和醬油	許欽文	一七九
小燕子	欽文	一八八
都市的一晚	翔翔	一九五
院裏的樹	張玄	二〇一
箕斗	獨奇	二〇六
雞	繆天華	二一〇
貓	雲彬	二一四
朦朧的黃昏	江寄萍	二一九

## 我所受舊教育的回憶

蔡元培

我六歲，（以陰曆計，若按新法只四歲餘。）入家塾，讀百家姓，千字文，神童詩等。本來初上學的學生，有讀三字經的，也有讀千家詩或先讀詩經的，然而我沒有讀這些。我讀了三部「小書」以後，就讀四書。四書讀畢，讀五經。讀小書、四書的時候，先生是不講的，等到讀五經了，先生才講一點。然而背誦是必要的；無論讀的書懂不懂，讀的遍數多了，居然背得出來。

讀書以外，還有識字，習字，對句的三法，是我了解文義的開始。識字是用方塊字教的，每一個字，不但要念出讀法，也要說出意義；這種方法，現在兒童教育上還是採用的，但加上圖畫，這是比從前進步了。習字是先摹後臨，摹是先描紅字，後用影格。臨則先在範本的空格上照寫，後來用帖子放在面前，在別的空白紙上照寫。初學時，先生把住我的手，助我描寫，熟練了，才自由揮寫。對句是造句的法子，從一個字起，到四個字止，因為五字以上便是做詩，可聽其自由造作，不必先出範句了。對句之法，不但名詞、動詞、靜詞要針鋒相對，而且名詞中動、植、



礦與器物宮室等，靜詞中顏色，性質與數目等，都要各從其類；例如先生出了白馬，學生對以黃牛，青狐等，是好的，若用黃金，狡狐等等作對，就不算好了。先生出了登高山，學生對以望遠海，鑿止水等；是好的；若用耕綠野，放四海等作對，用顏色數目來對性質，就不算好了。其他可以類推。還有一點，對句時兼練習四聲的分別；例如平聲字與平聲字對，側聲字與側聲字對，雖並非絕對的不許，但總以平側相對爲正軌。又練習的時候，不但令學生知道平側，而且在側聲中上，去，入的分別，也在對句時隨時提醒了。

我的對句有點程度了，先生就教我作八股文。八股文脫始於宋人的經義，本是散文的體裁，後來漸漸兒參用排律詩與律賦的格式，演成分股的文體，通常雖稱八股，到我學八股的時候，已經以六股爲最普通了。六股以前有領題，引用題目的上文，是「開篇」的意義；六股以後又有結論；可以見自領題到結論，確是整篇。然而領題以前有起講，（或稱小講）約十餘句，百餘字；起講以前有承題，約四五句，二十餘字；承題以前有破題，僅二句，約十餘字；這豈不是重複而又重複嗎？我從前很不明白，現在才知道了。這原是一種練習的方法；先將題目的一句演爲兩句（也有將題目的若干句縮成兩句的，但是能作全篇的人所爲）進一步，演爲四句；再進一步，演爲十餘句；最後乃演爲全篇。照本意講，有了承題，就不必再有破題；有了起講，就不必再有破題與承題；有了全篇，就不必再有破，承與起講；不知道何時的八股先生，竟頭上安頭，把這種

練習的手續都放在上面，這實是八股文時代一種笑柄：我所以不避煩瑣，寫出來，告知未曾做過八股文的朋友。

我從十七歲起，就自由的讀「考據」「詞章」等書籍，不再練習八股文了。

## 廠甸

豈明

琉璃廠是我們很熟的一條街。那裏有好些書店，紙店，賣印章墨合子的店，而且中間東首有信遠齋，專賣蜜餞糖食，那有名的酸梅湯十多年來還未喝過，但是杏脯蜜棗有時却買點來喫，到底不錯。不過這路也實在遠，至少有十里罷，因此我也不常到琉璃廠去，雖說是很熟，也只是一個月一回或三個月兩回而已。然而廠甸又當別論。廠甸云者，陰曆元旦至上元十五日間琉璃廠附近一帶的市集，遊人衆多，如南京的夫子廟，吾鄉的大善寺也。南新華街自和平門至琉璃廠中間一段，東西路旁皆書攤，西邊土地祠中亦書攤而較整齊，東邊爲海王村公園，雜售兒童食物玩具，最特殊者有長四五尺之糖葫蘆及數十成羣之風車，凡玩廠甸歸之婦孺幾乎人手一串。自琉璃廠中間往南一段則古玩攤咸在焉，廠東門內有火神廟，爲高級古玩攤書攤所薈萃，至於琉璃廠則自東至西一如平日，只是各店關門休息五天罷了。廠甸的情形真是五光十色，游人中各色人等都有，擺攤的也種種不同，適應他們的需要，兒歌中說得好：

新年來到，糖瓜祭灶。

姑娘要花，小子要炮。

老頭子要戴新呢帽，

老婆子要喫大花糕。

至於我呢，我自己只想去看看幾冊破書，所以行踪總只在南新華街的北半截，迤南一帶就不去看，若是火神廟那簡直是十里洋場自然更不敢去一問津了。

說到廠甸，當然要想起舊曆新年來。舊曆新年之爲世詬病也久矣，維新志士大有滅此朝食之概，鄙見以爲可不必也。問這有多少害處？大抵答語是廢時失業，花錢。其實最享樂舊新年的農工商，他們在中國是最勤勉的人，平日不像官吏教員學生有七日一休沐，真是所謂終歲作苦，這時候閒散幾天也不爲過，還有那些小販趁這熱鬧要大做一批生意，那麼正是他們工作最力之時了。過年的消費據人家統計也有多少萬，其中除神馬炮仗等在我看了也覺得有點無謂外，大都是喫的、穿的、看的、玩的東西，一方面需要者願意花這些錢去換快樂，一方面供給者出賣貨物得點利潤，交易而退各得其所，不見得有什麼地方不對。假如說這錢花得冤了，那麼一年裏人要喫一千多頓飯，算是每頓一毛共計大洋百元，結果只做了幾大缸糞，豈不也是冤枉透了麼？飯是活命的，所以大家以爲應該喫，但是生命之外還該有點生趣，這纔覺得生活有意義，小姑娘穿了布衫

還要朵花戴戴，老頭子喫了中飯還想買塊大花糕，就是爲此。舊新年除與正朔不合外別無什麼害處，爲保存萬民一點生趣起見還是應當存留，不妨如從前那樣稱爲春節，民間一切自由，公署與學校都該放假三天以至七天。——話說得太遠了，還是回過來談廠甸買書的事情罷。

廠甸的路還是有那麼遠，但是在半個月中我去了四次，這與玄同半農諸公比較不免是小巫之尤，不過在我總是一年裏的最高紀錄了。二月十四日是舊元旦，下午去看一次，十八、十九、廿五這三天又去，所走過的只是所謂書攤的東路西路，再加上土地祠，大約每走一轉要花費三小時以上。所得的結果並不很好，原因是近年較大的書店都矜重起來，不來擺攤，攤上書少而價高，像我這樣「爬螺螄船」的漁人無可下網。然而也獲得幾冊小書，覺得聊堪自慰。其一是戴氏注論語二十卷合訂一冊，大約是戴子高送給譚仲修的罷，上邊有「復堂所藏」及「譚獻」這兩方印。這書擺在東路南頭的一個攤上，我問一位小夥計要多少錢，他一查書後粘着的紙片所寫「美元」字樣，答說五元。我嫌貴，他說他也覺得有點貴，但是定價要五元。我給了兩元半，他讓到四元半，當時就走散了。後來把這件事告訴玄同，請他去巡閱的時候留心一問，承他買來就送給我，書末寫了一段題跋云：

「民國廿三年二月廿日啓明遊舊都廠甸肆，於東莞倫氏之通學齋書攤，見此譚仲修丈所藏之戴子高先生論語注，悅之，以告玄同，翌日廿一玄同往遊，遂購而奉贈啓明。」跋中廿日實是十

九，蓋廿日係我寫信給玄同日之耳。

其二是白華絳柎閣詩十卷，二册一函。此書我以前有，今偶然看見，問其價亦不貴，遂以一元得之。越縵堂詩話的編者雖然曾說：「清季詩家以吾越李尊客先生爲冠，白華絳柎閣集近百年來無與輩者，」我於舊詩是門外漢，對於作者自己「誇詡殆絕」的七古更不知道其好處，今買此集亦只是鄉曲之見，詩中多言及故鄉景物殊有意思，如卷二「夏日行柯山裏村」一首云：「溪頭纔度庫篷船，村落陰陰不見天。兩岸屏山濃綠底，家家涼閣聽鳴蟬。」很能寫出山鄉水村的風景，但是不到過的也看不出好來罷。

其三是兩册叢書零種，都是關於陸氏草木鳥獸蟲魚疏的，卽焦循的詩陸氏疏疏，南菁叢刻本，與趙佑的毛詩陸疏校正，聚學軒本。我向來很喜歡陸氏的蟲魚疏，只是難得好本子，所有的就是毛晉的陸疏廣要和羅振玉的新校正本，而羅本又是不大好看的仿宋排印的，很覺得美中不足。趙本據印亭書目說它好，焦本列舉引用書名，其次序又依詩經重排，也有他的特長，不過收在大部叢書中，無從抽取，這回都得到了，正是極不易遇的偶然。翻閱一過，至「流離之子」一條，趙氏案語中云：「竊以鵝鼻自是一物，今俗所謂貓頭鷹，……哺其子既長，母老不能取食以應子求，則挂身樹上，子爭啖之飛去，其頭懸着枝，故字從木上鳥，而鼻首之象取之。」貓頭鷹之被誣千餘年矣，近代學者也還承舊說，上文更是疏狀詳明有若目擊，未免可笑。學者箋經非不動苦

8 .  
，而於格物欠下工夫，往往以耳爲目，趙書成於乾隆末，距今百五十年矣，或者亦不足怪，但不  
知現在何如，相信梟不食母與烏不反哺者現在可有多少人也。

## 窗外的春光

黃廬隱

幾天不曾見太陽的影子，沉悶包圍了她的心。今早從夢中醒來，睜開眼，一線耀眼的陽光已映射在她紅色的壁上，連忙披衣起來，走到窗前，把灑着花影的素幔拉開，前幾天種的素心蘭，已經開了幾朵，淡綠色的瓣兒，襯了一顆朱紅色的花心，風緻真特別，即所謂「冰潔花叢豔小蓮，紅心一縷更嫣然」了。同時一股沁人心脾的幽香，噴鼻醒腦，平板的周遭，立刻湧起波動，春神的薄翼，似乎已扇動了全世界凝滯的靈魂。

說不出是喜悅，還是惆悵，但是一顆心靈漲得滿滿的，——莫非是滿園春色關不住，——不，這連她自己都不能相信；然而僅僅是爲了一些過去的眷戀，而使這顆心不能安定吧！本來人生如夢，在她過去的生活中，有多少夢影已經模糊了，就是從前使她惆悵過，甚至於流淚的那種情緒，現在也差不多消逝淨盡，就是不會消逝的而在她心頭的意義上，也已經變了色調，那就是說從前以爲嚴重了不得了的事，現在看來，也許僅僅只是一些幼稚的可笑罷了！



蘭花的清香，又是一陣濃厚的包裹過來，幾隻蜜蜂嗡嗡的在花旁兜着圈子，她深切的意識到，窗外已充滿了春光；同時二十年前的一個夢影，從那深埋的心底復活了：

一個僅僅十零歲的孩子，爲了脾氣的古怪，不被家人們的了解，於是把她送到一所囚牢似的教會學校去寄宿，那學校的校長是美國人，——一個五十歲的老處女，對於孩子們管得異常嚴厲，整月整年不許孩子走出那所建築莊嚴的樓房裏去；四圍的環境又是異樣的枯燥，院子是一片沙土地；在角落裏時時可以發現被孩子們踏陷的深坑，坑裏縱橫着人體的骨骼，沒有樹也沒有花，所以也永遠聽不見鳥兒的歌曲。

春風有時也許可憐孩子們的寂寞吧！在那灑過春雨的土地上，吹出一些青草來——有一種名叫「辣辣棍棍」的，那草根有些甜的味兒，孩子們常常伏在地上，尋找這種草根，放在口裏細細的嚼咀；這可算是春給她們特別的恩惠了！

那個孤零的孩子處在這種陰森冷漠的環境裏，更是倔強，沒有朋友，在她那小小的心靈中，雖然還不會認識什麼是世界；也不會給這個世界一個估價，不過她總覺得自己所處的這個世界，是有些乏味；她追求另一個世界。在一天春風吹得最起勁的時候，她的心也燃燒着更熱烈的希冀，但是這所囚牢似的學校，那一對黑漆的大門仍然嚴嚴的關着，就連從門縫看看外面的世界，也只是——一個夢想。於是在下課後，她獨自跑到地窖裏去，那是一個更森嚴可怕的地方，四圍是石板